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的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五里桥街道办事处 （单位名称）的 五里桥街道“里滩 VIC”装修工程项目-工程费用 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五里桥街道“里滩 VIC”装修工程项目-工程费用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上海煜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997.96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03.6937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煜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5 日